

彰化縣泰和國小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0.6.7（一）上午 9：00

地點：MEET 線上會議

主持人：楊式愷校長

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特教組

出席人員：如名冊

記錄：特教組

提案討論：

案由一：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工作計畫成效檢核，提請討論。

說明：

1.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林 0 軒 1 名，集中式特教班林 0 民等 6 名，不分類身障資源班許 0 豐等 39 名。
2.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別輔導計畫**檢討：柳 0 佑等 12 名。
3. 10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林 0 軒 1 名，集中式特教班林 0 民等 6 名，不分類身障資源班許 0 豐等 39 名。
4. 109 學年度特教服務辦理成效檢核：
 - (1) **交通車服務**：集中式特教班林 0 民等 6 名。交通車司機與隨車人員工作考核結果為優良。
 - (2) **助理員服務**：教師助理員 1 名(每週 40 小時)、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40 小時)、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2 名(每週 28 小時)。助理員工作考核結果為優良。
 - (3) **專業團隊服務**：集中式特教班林 0 民等 8 名。資源班林 0 宇等 2 名(職能治療)。資源班簡 0 偉 1 名(語言治療)。
 - (4) **巡迴輔導服務**：江 0 珈(自閉症巡迴輔導)。巫 0 祐、林 0 軒(視障巡迴輔導)。簡 0 偉(聽語障巡迴輔導)。杜 0 旻等 5 名(情障巡迴輔導)。王 0 彤等 12 名(資優巡迴輔導)。
 - (5) **相關經費補助申請**：代收代辦費 45 名、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 8 名、視障用書、視障點字試卷、校外教學交通費。
5. 109 學年度特教活動辦理成效檢核：
 - (1) 校外教學：110.5.4，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 (2) 特教宣導：童畫心世界畫展、特教繪本創作比賽。
6. 110 學年**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結果：共計 46+3 名。
 - (1) 集中式特教班：4 名。
 - (2)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42 名、3 名疑似生。
7. 110 學年**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結果：共計 15 名。
 - (1) 二升三：通過 4 名。
 - (2) 四升五：通過 1 名。

決議：照案通過，持續辦理特殊教育相關業務。

案由二：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新生編班及跨年段學生編班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1. 110 學年度新生及跨年段身心障礙學生名單如下

- (1) 一年級身心障礙學生：李 0 恩(自閉症中)、李 0 桓(語障輕)。
- (2) 二升三年級身心障礙學生：江 0 珈(自)、柳 0 嫻(學)、林 0 宥(情)、吳 0 皓(學)、方 0 羽(學)、陳 0 睿(智)、李 0 珣(學)、巫 0 祐(視)。
- (3) 四升五年級身心障礙學生：黃 0 縈(學)、0 叡(情)、劉 0 澤(情)、劉 0 昱(智)、許 0 茹(智)、湯 0 霆(語)、王 0 庭(智)、陳 0 富(學)、屈 0 任(聽)、吳 0 穎(智)、黃 0 綾(學)、陳 0 毅(學)。
- (4) 二升三年級資賦優異學生：許 0 天、林 0 樂、吳 0 哲、張 0 崇
- (5) 四升五年級資賦優異學生：李 0 堯、陳 0 寰、陳 0 豪

2. 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之教師遴選：(1)具特殊教育教師或輔導教師資格者。(2)曾任教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班者。(3)熱心輔導且配合特殊教育工作意願高者。(4)曾擔任身心障礙學生授課教師者。(6)曾修畢特殊教育三學分者。

3. 資賦優異學生就讀普通班之安排，宜適性安置於班級之中。

決議：

1. 因一年級老師皆具有愛心、耐心，並有豐富的教學經驗，皆有教過特殊教育學生經驗，決議委由編班委員會進行電腦編班。
2. 二升三年級身心障礙學生與四升五身心障礙學生，因班級導師符合遴選原則，由本校編班委員會依學生狀況採適性分組，再由班級導師進行抽籤作業。
3. 資賦優異學生之編班適性安置於班級之中。

案由三：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及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審議，提請討論。

說明：

1.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數、師資及課程規劃：
 - (1) 集中式特教班：尤 0 霖等學生數 4 名，教師 2 名，課程規劃包含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社會、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特殊需求等領域。
 - (2)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朱 0 菁等學生數 42 名，外加疑似生 2 名，教師 3 名，課程規劃包含語文、數學、特殊需求等領域。
 - (3) 視障巡迴輔導：巫 0 祐，課程規劃為點字課程、定向行動、輔助科技應用等。
 - (4) 自閉症巡迴輔導：江 0 珈，課程規劃為社會技巧。
 - (5) 情障巡迴輔導：杜 0 旻、林 0 慧、高 0 凱、林 0 宥、劉 0 澤等 5 名，課程規劃為社會技巧。
 - (6) 聽語障巡迴輔導：簡 0 偉，課程規劃為溝通訓練。
 - (7) 資優巡迴輔導：許 0 天等 15 名，課程規劃為人文、數理、獨立研究等。
2. 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特教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課程計畫如附件，課程編排如下：

(1) 集中式特教班：

國語	A 周 0 為、蔡 0 婕 B 尤 0 霖、陳 0 崙	音樂	周 0 為、蔡 0 婕、尤 0 霖、陳 0 崙
數學	A 周 0 為、蔡 0 婕	美勞	A 周 0 為、蔡 0 婕

	B 尤 0 霖.陳 0 崙		B 尤 0 霖.陳 0 崙
自然	周 0 為.蔡 0 媿.尤 0 霖.陳 0 崙	綜合	周 0 為.蔡 0 媿.尤 0 霖.陳 0 崙
社會	周 0 為.蔡 0 媿.尤 0 霖.陳 0 崙	特殊需求	周 0 為.蔡 0 媿.尤 0 霖.陳 0 崙
健體	周 0 為.蔡 0 媿.尤 0 霖.陳 0 崙		

(2)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國抽離	數抽離	國外加	數外加	特殊需求
1 年級	李 0 恩.李 0 桓	李 0 恩.李 0 桓			
2 年級	陳 0 傑.袁 0 昕 簡 0 偉	陳 0 傑.袁 0 昕 簡 0 偉	李 0 威.陳 0 安	李 0 威.陳 0 安	洪 0 宸.林 0 澄
3 年級	江 0 珈.柳 0 琪 陳 0 睿	江 0 珈 柳 0 琪 陳 0 睿	方 0 羽.吳 0 皓 李 0 玓	方 0 羽.吳 0 皓 李 0 玓	巫 0 祐.林 0 宥
4 年級			白 0 瑄.屈 0 涵 林 0 昊.楊 0 晴 童 0 玓.林 0 宇	白 0 瑄.屈 0 涵 林 0 昊.楊 0 晴 童 0 玓.林 0 宇	
5 年級	劉 0 昱.王 0 庭 吳 0 穎.黃 0 縈	劉 0 昱.王 0 庭 吳 0 穎.黃 0 縈	許 0 茹.陳 0 富 陳 0 毅.黃 0 綾 黃 0 曄	許 0 茹.陳 0 富 陳 0 毅.黃 0 綾 黃 0 曄	劉 0 澤.湯 0 霆 屈 0 任.0 叡
6 年級	朱 0 菁	朱 0 菁		章 0 瑋.陳 0 維	林 0 廷.林 0 慧 杜 0 旻.高 0 凱 陳 0 壬

(3) 資優巡迴輔導：

三年級 林 0 樂.吳 0 哲 許 0 天.張 0 棠	中年級數理課程：三、四年級
四年級 王 0 彤.陳 0 宇 吳 0 擇	中年級人文課程：三、四年級 高年級跨領域課程：五、六年級
五年級 李 0 堯.陳 0 寰 陳 0 豪	獨立研究 A：三年級 獨立研究 B：五年級 獨立研究 C：李雅軒、陳律宇
六年級 邱 0 霖.李 0 軒 汪 0 帆.蔡 0 軒 劉 0 霖	獨立研究 D：汪書帆、劉孟霖、吳念擇 獨立研究 E：邱恩霖、蔡秉軒、王心彤

決議：照案通過，依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實施，並依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執行教學。

案由四：110 學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學生相關特教服務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

1. 無法自行上下學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經費申請：集中式特教班尤 0 霖等 4 名。
2. 特殊教育**助理員服務**經費申請：
 - (1) 教師助理員 1 名(每週 40 小時-特教班)：依集中式特教班需求，因班級學生狀況包含重度學生 1 名、中度 2 名、輕度 1 名(嚴重情緒行為問題)，亟需人力支援，提出教師助理員申請。
 - (2)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40 小時-普通班)：協助朱 0 菁、吳 0 穎、劉 0 昱、黃 0 縈、簡 0 偉、陳 0 傑及其他身心障礙學生，依普通班各年段特殊教育學生需求，因生活及學習能力亟需協助與照護，情緒行為問題影響普通班生活適應和學習參與，提出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申請。
 - (3)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34 小時-普通班中年級)：依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巫 0 祐需求提出申請。因巫生為視覺障礙重度全盲生，其生活及學習能力亟需協助與照護，提出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申請。
 - (4)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34 小時-普通班中年級)：依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林 0 宇、江 0 珈、林 0 宥需求提出申請。因林 0 宇為腦性麻痺學生，在行動和參與班級活動方面需要他人在旁協助。因江 0 珈為自閉症中度，認知理解能力弱，適應班級課程與活動，皆需他人在旁協助或提醒，才能有效參與。因林 0 宥為嚴重情緒行為障礙，有拒學、攻擊及自傷行為，急需要額外人力協助與支援情緒行為問題處理及安全照護事宜，提出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申請。
 - (5)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28 小時-普通班低年級)：依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李 0 恩、李 0 桓、袁 0 昕需求提出申請。因李 0 恩為自閉症中度，無口語能力，認知理解能力不佳，配合班級規範能力弱，在適應學校普通班需要極大支援。因李 0 桓口語表達能力不佳，無法遵從班級作息規範，需要他人在旁協助或提醒。因袁 0 昕全面發展弱，有癲癇病史，伴隨過動、妥瑞，認知理解不佳，上課干擾行為多，其生活及學習能力亟需協助與照護，提出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申請。
3. **專業團隊服務**申請：集中式特教班尤 0 霖等 4 名。
4. **巡迴輔導服務**申請：李 0 恩、江 0 珈(自閉症巡迴輔導)。巫 0 祐(視障巡迴輔導)。李 0 桓、簡 0 偉、湯 0 霆(聽語障巡迴輔導)。杜 0 旻、林 0 慧、高 0 凱、林 0 宥、劉 0 澤等 5 名(情障巡迴輔導)。許 0 天等 15 名(資優巡迴輔導)。
5. **視障用書**(點字書)申請：點字書-巫 0 祐。

決議：照案通過，依學生需求及規定提出相關特教服務申請。

案由五：視障覺障礙學生巫 0 祐游泳課支持服務，提請討論。

說明：建議由助理員陪同下水，另申請視障巡迴輔導教師在旁給予諮詢建議。

決議：照案通過。

彰化縣泰和國小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簽到單

時間：110.6.7（一）上午 9：00

地點：採用 MEET 線上會議

主持人：楊式愷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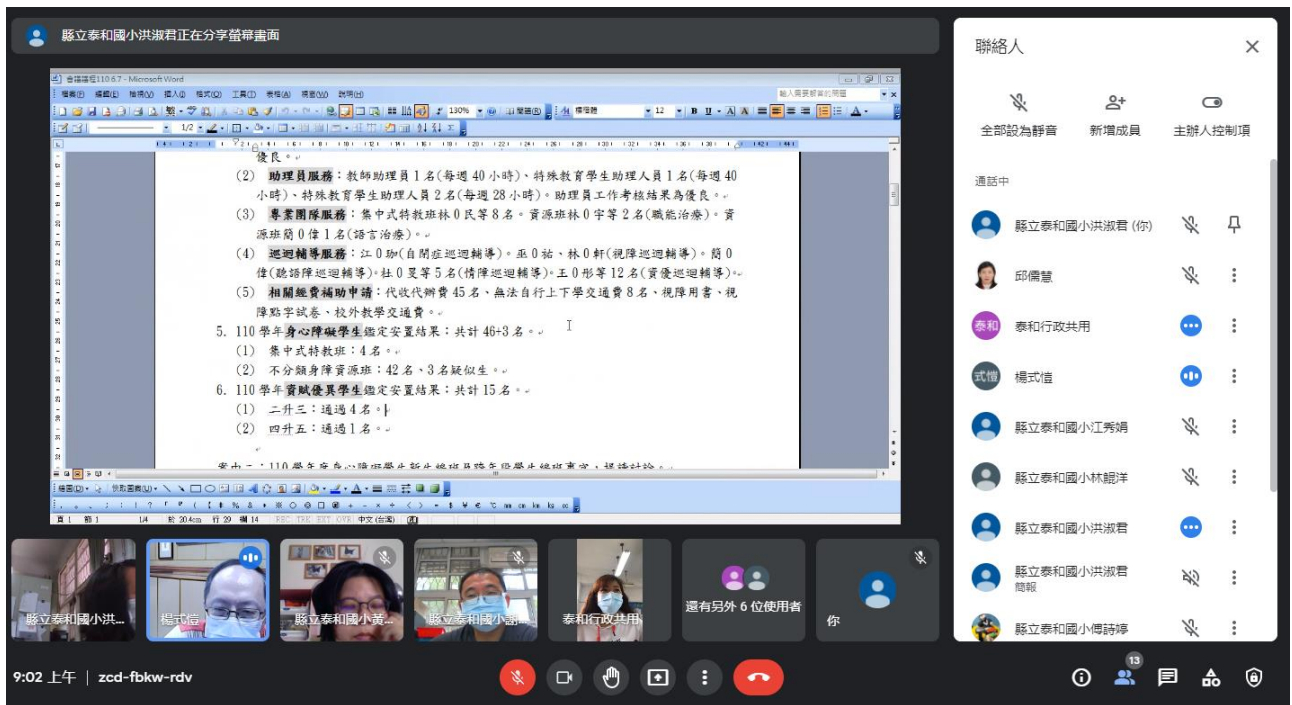
出席人員：如名冊(採線上會議方式進行，出席者簽名如線上會議截圖)

主任委員 楊式愷 校長	執行秘書 謝盛隆 主任	教務主任 蔡昭傳 主任
學務主任 李靜如 主任	總務主任 林鯤洋 主任	護理師 江秀娟
一年級學年主任 鄧時萱 老師	三年級學年主任 傅詩婷 老師	五年級學年主任 邱儒慧 老師
身障類特教教師代表 洪淑君 老師	資優類特教教師代表 黃馨誼 老師	
身障類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施麗玲	資優類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戴雪雅	

線上會議截圖 1



線上會議截圖 2



線上會議截圖 3

